



## 截至二零零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公告

科維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2004年9月30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及去年同期的比較數字如下：

## 簡明綜合收益表

	附註	截至9月30日止6個月	
		2004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2003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營業額	3	139,527	49,664
銷售成本		(90,633)	(37,483)
毛利		48,894	12,181
其他收入及其他淨收益	4	262	4,109
分銷成本		(2,109)	(1,371)
行政費用		(15,608)	(16,045)
其他經營費用		(11,426)	(3,978)
經營溢利／(虧損)	5	20,013	(5,104)
財務成本	6	(7,167)	(3,632)
所佔聯營公司業績	7	(470)	—
除稅前一般業務盈利／(虧損)		12,376	(8,736)
稅項	8	(390)	—
股東應佔盈利／(虧損)		<u>11,986</u>	<u>(8,736)</u>
每股盈利／(虧損)(港仙)			
— 基本	9	<u>1.13</u>	<u>(0.82)</u>
— 攤薄		<u>1.05</u>	<u>不適用</u>

## 財務報表附註

## 1. 編撰基準

本未經審核簡明財務報表乃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六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會計實務準則(「會計實務準則」)第25號(經修訂)「中期財務報告」之規定而編制。

## 2. 主要會計政策

本未經審核簡明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法(就酒店物業的重估修正)作為基礎編製。

於本期間，本集團採納由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之多項全新及經修訂會計實務準則。採納此等會計實務準則對本期間或前期間之財務報表並無任何重大影響。

本未經審核簡明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與編製截至2004年3月31日止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用者一致。

## 3. 分類呈報

分類資料按本集團的業務及地區分部呈報。由於業務分部資料較切合本集團的營運及財務決策，故此該等資料獲選為主要呈報格式。

## 業務分類

本集團包括下列主要業務分類：

策略性投資：	證券投資於從事(i)自動化及控制系統的設計及整合，(ii)電子產品有關材料的生產及分銷，及(iii)中國上海的物業發展，從而獲得股息收入及長期投資的價值增長。
物業投資：	出租位於中國廣州之物業及商舖而取得租金收入。
酒店營運：	酒店房間的出租、餐廳餐飲的提供、酒店內零售店的出租及各部門(例：按摩池、電話通訊、房客接載及乾衣服務)的營運。
高科技電子產品：	高科技電子產品之設計、發展及分銷。
電子材料：	電子產品有關材料的貿易。

	截至2004年9月30日止6個月(未經審核)						
	策略性 投資 港幣千元	物業 投資 港幣千元	酒店 營運 港幣千元	高科技 電子產品 港幣千元	電子 材料 港幣千元	分類間 抵銷 港幣千元	綜合 港幣千元
來自外界顧客收入	<u>-</u>	<u>-</u>	<u>26,230</u>	<u>72,238</u>	<u>42,034</u>	<u>(975)</u>	<u>139,527</u>
分類業績 尚未分配經營費用	35	-	6,312	19,314	(275)	-	<u>25,386</u> <u>(5,373)</u>
經營溢利							<u>20,013</u>
財務成本							<u>(7,167)</u>
所佔聯營公司業績							<u>(470)</u>
稅項							<u>(390)</u>
股東應佔盈利							<u>11,986</u>

	截至2003年9月30日止6個月(未經審核)						
	策略性 投資 港幣千元	物業 投資 港幣千元	酒店 營運 港幣千元	高科技 電子產品 港幣千元	電子 材料 港幣千元	分類間 抵銷 港幣千元	綜合 港幣千元
來自外界顧客收入	<u>-</u>	<u>-</u>	<u>20,801</u>	<u>-</u>	<u>29,020</u>	<u>(157)</u>	<u>49,664</u>
分類業績 尚未分配經營費用	(11)	2,947	2,219	(6,530)	201	-	<u>(1,174)</u> <u>(3,930)</u>
經營虧損							<u>(5,104)</u>
財務成本							<u>(3,632)</u>
所佔聯營公司業績							<u>-</u>
稅項							<u>-</u>
股東應佔虧損							<u>(8,736)</u>

## 地區分類

按地區分類呈報資料時，分類的收入按客戶的地區呈報。

	截至9月30日止6個月	
	2004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2003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來自外界客戶的收入		
中國(包括香港)	<u>60,780</u>	34,202
印度	<u>517</u>	1,880
韓國	<u>62,280</u>	13,582
意大利	<u>390</u>	-
馬來西亞	<u>15,560</u>	-
	<u>139,527</u>	<u>49,664</u>

#### 4. 其他收入及其他淨收益

	截至9月30日止6個月	
	2004	2003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其他收入		
銀行利息收入	178	2,217
聯營公司利息收入	42	–
其他	42	241
	<u>262</u>	<u>2,458</u>
其他淨收益		
出售投資物業盈餘	–	1,651
	<u>262</u>	<u>4,109</u>

#### 5. 經營溢利／(虧損)

經營溢利／(虧損)已扣除／(加上)下列項目：

	截至9月30日止6個月	
	2004	2003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a)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 強制性公積金計劃供款	273	138
– 其他員工薪金及其他福利	11,897	9,431
	<u>12,170</u>	<u>9,569</u>
(b) 其他項目：		
存貨成本	90,633	37,483
核數師酬金		
–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144	3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 自置資產	2,545	4,820
– 按融資租賃持有的資產	65	66
	<u>2,610</u>	<u>4,886</u>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104	847
無形資產攤銷	6,580	2,679
正商譽攤銷	3,494	2,378
經營租賃物業租金	1,133	1,944
呆壞賬準備	8	20
匯兌虧損／(盈利)淨額	25	(144)

#### 6. 財務成本

	截至9月30日止6個月	
	2004	2003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須於五年內全數償還之銀行貸款利息	3,468	6
須於五年內全數償還之其他貸款利息	464	–
承兌票據利息	1,678	1,685
可換股票據利息	1,550	1,929
財務租賃承擔之財務費用	7	12
	<u>7,167</u>	<u>3,632</u>

## 7. 所佔聯營公司業績

	截至9月30日止6個月	
	2004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2003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所佔聯營公司溢利	945	—
正商譽攤銷	(1,415)	—
	<u>(470)</u>	<u>—</u>

## 8. 稅項

(a) 於綜合收益表所示稅項為：

	截至9月30日止6個月	
	2004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2003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所佔聯營公司稅項	336	—
本期稅項－香港利得稅	54	—
	<u>390</u>	<u>—</u>

香港利得稅以期內在在香港賺取之估計應課溢利按稅率17.5% (2003年：17.5%) 計算。國內營運的稅項及根據國內稅例按當時過適用的稅率計算入賬。

(b) 按適用的稅率計算之稅項開支與會計盈利之對賬：

	截至9月30日止6個月	
	2004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2003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除稅前盈利／(虧損)	<u>12,376</u>	<u>(8,736)</u>
按適用稅率計算之象徵稅	6,379	(1,959)
不可扣稅開支之稅務影響	(131)	(3,120)
非課稅收入之稅務影響	(5,902)	5,053
未確認未使用稅務虧損之稅務影響	44	60
按香港通用會計準則調整的稅務影響	—	(34)
實際稅務開支	<u>390</u>	<u>—</u>

## 9. 每股盈利／(虧損)

(a) 每股基本盈利／(虧損)

截至2004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之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期間內的股東應佔盈利約11,986,000港元 (2003：虧損8,736,000港元) 及於期間內已發行股份之加權平均數1,061,627,920股 (2003：1,061,627,920股) 股份計算。

(b) 每股攤薄盈利／(虧損)

截至2004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的每股攤薄盈利乃根據期間內的股東應佔盈利13,265,084港元及於期間內已發行股份之加權平均數1,265,575,288股股份計算。

由於2003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內兌換潛在未發行股份會對計算每股攤薄虧損出現反攤薄現象，故該期間並無呈列每股攤薄虧損。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績

本集團於截至2004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的未經審核股東應佔綜合盈利約為1,198萬港元 (2003：虧損874萬港元)。期間每股盈利為1.13港仙，去年同期則為每股虧損0.82港仙。未經審核綜合營業額較去年同期上升180.9%達至約1.40億港元。

## 業務回顧

### 酒店業務

昆明海逸酒店於期間的營業額約為人民幣2,790萬元(2,623萬港元)，較去年同期上升26.2%。上升的原因是去年受到「沙士」事件的影響後，營運自2003年第二季起得以全面恢復正常。酒店將繼續集中企業客戶為其主要收入地位，而這地位更優越於其他的競爭對手。由於有關管理合約已獲自動續期，酒店現仍由海逸酒店管理有限公司負責管理。

### 電子材料

於期間，電子材料的貿易額佔本集團總營業額30.1%(2003年：58.4%)。該分部的表現尤其在中國及香港市場方面均已呈現改善，期間的營業額為4,203萬港元(2003年：2,902萬港元)，主要由於電子產品有關材料需求的上揚、分銷渠道的擴闊及銷售價的上升所致。

### 高科技電子產品

自本集團於2003年5月完成全面收購明策企業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後，集團的整體表現得以大大改善而達致轉虧為盈。於期間，高科技電子產品業務的營業額(2003年：無)佔集團的總營業額51.7%。該業務主要包括流動電話主板銷售及流動電話方案技術的提供。

### 房地產投資／發展

樓高37層的科維大廈主體結構已於2004年12月初完成。第9層至37層的預售活動已於本年10月下旬展開，而超過50%的可預售單位已獲出售。第8層及以下的預售許可證正在辦理當中。

### 聯營公司

#### 德維森控股有限公司(「德維森」)

德維森於截至2004年6月30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營業額約為人民幣3.59億元(3.37億港元)，較去年同期上升121.9%。經審核股東應佔綜合盈利約為人民幣1,092萬元(1,026萬港元)，去年同期則錄得盈利淨額人民幣962萬元(904萬港元)。德維森將繼續加強與策略性夥伴合作進行產品銷售和渠道建設工作。

#### 銅陵華瑞電子材料有限公司(「銅陵華瑞」)

銅陵華瑞於截至200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未經審核盈利淨額約為人民幣570萬元(540萬港元)，較去年同期上升90%。由於全球對電子材料的需求不斷增加，該公司生產量不足以應付訂單的需求，引致銷售價及盈利能力呈上升趨勢。

## 財務回顧

### 流動資金及財政資源

於2004年9月30日，本集團的現金結存為3,871萬港元(31/3/2004：約7,967萬港元)。集團的總負債對股東資金的比率為2.09：1(31/3/2004：1.96:1)。於2004年9月30日，集團的流動比率為0.75，於2003年3月31日則為0.64。

於2004年9月30日，本集團的總借貸為1.62億港元(31/3/2004：約9,400萬港元)。該借款包括為期一年為數合共人民幣1.5億元(1.41億港元)(31/3/2004：9,400萬港元)的銀行借貸及為期半年為數2,120萬港元的借貸(31/3/2004：無)。全部借貸均由本公司作出企業擔保，而部份借貸亦由本公司作出若干股份抵押及由本公司與借款方抵押彼等的資產為第一浮動押記。借款主要用於高科技電子產品業務的營運及集團的一般營運。

於2004年9月30日，本集團的流動負債包括附抵押的承兌票據的最後兩期應付未付為數7,750萬港元的款額及附抵押的可換股票據為數1.55億港元的贖回本金。

於期間，本公司的主要股東Open Mission Assets Limited繼續對本集團作出財務上的支持，豁免本公司於期間的應付利息。得到主要股東在財務上的繼續支持及謹慎措施的採納，管理層認為本集團可以應付將來的營運資金所需。

### 已抵押資產

於2004年9月30日，本集團已就向Hutchison Hotel Holdings (International) Limited收購Risdon Limited的全部股權而抵押(i)太和投資有限公司於Risdon Limited的全部股份權益連同Risdon Limited所欠的股東貸款權益；及(ii)Risdon Limited於昆明海逸酒店有限公司的全部股權，以保證本公司履行日期為2002年7月24日的不可轉讓承兌票據及2002年11月8日的可換股票據項下的責任。

於期間，本公司的一間附屬公司已就一項為期六個月的借款而抵押其資產為第一浮動押記，以保證其履行於有關貸款協議項下的責任；同時，本公司亦抵押其資產為第一浮動押記及抵押其於該附屬公司的全部股權，以保證其履行作為該借款的擔保方的責任。

### 匯率波動風險

由於集團的收入及借款主要以港元、美元及人民幣為單位，故此就匯率波動方面並無重大風險。

### 或然負債

於2004年9月30日，本公司的或然負債約為1.65億港元(31/3/2004：9,400萬港元)，乃由於本公司就其附屬公司獲取若干銀行貸款及融資安排而提供了企業擔保。

## 展望

於本回顧期間，中央政府繼續實施調控及貨幣監管政策以抑制經濟熾熱增長的風險。

近年，流動電話行業面對不穩定的需求以及本地及海外激烈的競爭。本集團已與業務伙伴建立策略性聯盟並專注於行業內特定價值鏈的一些業務。本集團將會投放更多資源於研發工作藉以為業務伙伴提供更多新產品及解決方案。

旅遊業曾經歷「沙士」、「禽流感」、伊拉克戰爭及恐怖襲擊等可怖的經驗，但行業現已逐漸復甦。昆明政府亦作長遠計劃，如「昆明新貌」計劃及加入為東南亞國家聯盟自由貿易區以推動昆明市的經濟及長遠發展。同時，為配合上述計劃，昆明市的基建設施亦不斷改善，如新道路、鐵路系統之興建以及多條國際直航航線的增設。昆明酒店的地域市場組合中，超過50%為當地客戶，由於國內人民消費力的提高，本公司對該酒店的前景感到樂觀。昆明酒店的優質服務將使其繼續成為市場的領導者。

在集團於德維森及銅陵華瑞的投資方面，本集團管理層對覆銅板行業及自動化控制系統的整體趨勢表示樂觀。長遠而言，本集團相信該等投資可維持合理的回報。

由於上海物業市場持續活躍及本集團所投資的物業於位置上的優勢，本公司有信心於地產發展項目的投資將為集團帶來可觀的回報。

本集團將繼續致力於成本控制以維持其競爭能力。除不可預期的事情發生，本集團於本財政年度餘下期間的整體業務前景將可保持平穩發展。

## 僱員

於2004年9月30日，本集團共僱有513名員工，其中442名為昆明海逸酒店的員工，其薪酬制度由海逸酒店管理自行決定。酒店員工的薪酬均按其表現及根據酒店每年作出檢討的薪酬及花紅制度加以獎勵。僱員酬金福利包括基本薪金、醫療保障、保險計劃及酌情花紅，有關政策由相關管理層定期作出檢討。除此之外，集團員工持續參與適當的培訓發展課程，務求提升集團生產力和維持酒店的高質素服務。本集團並沒有任何購股權計劃。

## 中期股息

董事會建議不派發截至2004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的中期股息(2003：無)。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本年度內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 遵守最佳應用守則

概無本公司董事得悉任何資料以合理地顯示本公司於截至2004年9月30日止期間內任何時間沒有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最佳應用守則，惟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並無設有特定的委任期，但需按本公司之公司細則輪值告退。

## 審核委員會

截至2004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並未經由本公司的核數師審核，但已獲審核委員會審閱。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

## 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披露資料

根據過渡安排，於2004年3月31日前有效之上市規則仍適用於有關於2004年7月1日前開始之會計期間之業績公佈。載有上市規則附錄16第46(1)至46(6)段規定之所有資料之詳情中期業績報告將於適當時候登載於聯交所之網站內。

承董事會命  
主席  
劉學林

於本公告日，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劉學林先生、姚克明先生、師顯先生、林嘉添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廖國輝先生、周少棠先生及黎家柱先生。

香港，2004年12月29日

\* 僅供識別

請同時參閱本公布於香港經濟日報刊登的內容。